

## 2018 年行政法發展回顧\*

林明鏘\*\*

<摘要>

2018 年我國行政法總論領域發生許多重大事件，包含公務員年金改革開始執行（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執行）、臺大校長遴選爭議事件、高雄市氣爆事件及小林村國賠事件之行政訴訟及國賠事件判決，影響到行政法之基本原理原則，亦涉及行政作用法及行政救濟法，本文針對司法院大法官解釋、相關法規修改與制定、各級行政法院裁判及庭長法官聯席會議決議、訴願決定及重要學說演變，循行政法總論體系，即公法與私法爭議劃分、不確定法律概念與行政裁量、法律明確性原則、法律保留原則、正當行政程序原則、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、信賴保護原則、比例原則、行政組織法、行政作用法及行政救濟法等內容及重要裁判、立法等，分別予以簡要說明並作評析，使讀者對 2018 年臺灣行政法總論的重大變革，有一個全面及精要之瞭解。

關鍵詞：原理原則、行政組織法、行政作用法、行政救濟法、行政裁量、法律明確性原則、比例原則、行政處分、國家賠償、損失補償

---

\* 本論文資料之搜集、整理感謝我的優秀負責助理群：臺大法律系碩士班公法組學生吳姿穎、彭敏、王廉鈞同學。

\*\*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講座教授，德國海德堡大學法學博士。

E-mail: linmc@ntu.edu.tw。

• 責任校對：辜厚僑、何思奕、李佳蓉。

• DOI:10.6199/NTULJ.201911\_48(SP).0005

◆目次◆

壹、行政法之基本體系與原理原則

- 一、公法與私法爭議劃分
- 二、不確定法律概念與行政裁量
- 三、法律明確性原則
- 四、法律保留原則
- 五、正當行政程序原則
- 六、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
- 七、信賴保護原則
- 八、比例原則

貳、行政組織法

參、行政作用法

- 一、行政處分
- 二、行政契約
- 三、行政命令
- 四、行政處罰
- 五、行政程序
- 六、行政執行

肆、行政救濟法

- 一、訴願事件
- 二、行政訴訟
- 三、損失補償法
- 四、國家賠償

伍、結語